

長庚大學 106 學年度「雲嘉地區保留錄取之優待入學方式」入學方式

緣由

為照顧偏鄉子弟，提升其進入頂尖大學之機會，本校於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管道提供雲嘉地區保留錄取名額。

申請資格

1. 設籍雲林縣、嘉義縣、嘉義市，且高中三年均就讀雲林縣、嘉義縣、嘉義市高中學校之學子。
2. 申請人通過第一階段學系檢定標準，成功篩選進入學系第二階段後，需以掛號郵寄方式於本校規定期限內寄送全戶戶籍謄本(非戶口名簿影本)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收，郵戳為憑，逾期視為放棄，也不接受補件。未寄證明文件者，視為一般生，不具保留名額資格。

申請流程

1.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，本校以手機簡訊通知考生，須於 106 年 3 月 22 日前至本校網頁報名系統完成第二階段繳費、報名資料填寫、選填面試時段，及完成線上書審系統上傳審查資料，並寄送全戶戶籍謄本(非戶口名簿影本)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，才為報名完成，本校不寄件通知。
2. 106 年 3 月 24 日公告面試時間。
3. 106 年 3 月 29 日公告逕行錄取名單，已錄取者不需參加第二階段面試(本校會主動辦理退費)；未錄取者請依公告面試時間，依規定參加面試。

保留方式

1. 除醫學系、中醫系外，申請人通過第一階段學系檢定標準，成功篩選進入學系第二階段，且資格查驗無誤者，則逕行錄取，無須再參加第二階段審查及面試。當申請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，以下表訂定之七項比序項目，依序決定錄取資格，未錄取之雲嘉地區考生仍可參加第二階段審查及面試，依甄選總成績決定錄取資格。

1	總級分
2	社會學科能力測驗
3	自然學科能力測驗
4	數學學科能力測驗
5	英文學科能力測驗
6	國文學科能力測驗
7	學系以高中在校歷年成績單決定錄取結果

2. 申請醫學系、中醫系者一律需參加學系第二階段審查及面試，達學系訂定之最低錄取標準，即列為正取生。

3. (106)招生學系及保留錄取名額如下：

招生學系名稱	名額
醫學系	1
中醫學系	1
護理學系	1
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	1
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	1
物理治療學系	1
職能治療學系	1
生物醫學系	1
呼吸治療學系	1

招生學系名稱及代碼	名額
電機工程學系系統與晶片設計組	1
電機工程學系通訊組	1
機械工程學系	2
化工與材料工程學系	1
電子工程學系	2
資訊工程學系	1
醫務管理學系	2
工商管理學系	2
工業設計學系	2
資訊管理學系	2